

第六屆第一次董事會會議記錄

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三日下午一點三十分，於樹林本會舉行

編輯部



會務報告

1. 斯里蘭卡案：現正計畫去函彼國政府結束對帝須省醫院新樓建造；改捐給帝須大精舍建醫務站，黃子嫚居士正與帝須長老聯繫中。

2. 本會已新購會所。位於板橋文化路一段30號7樓，板橋高中正對面，面積152坪，室內實有面積130坪，有一個地下停車位。

3. 接到五臺山法師要求為一千多位苦修僧伽作健康檢查及中西牙醫診療，現由副執行長慧明法師奔走籌辦中，預計七月七日啓程。

所備醫療用品、中西藥、儀器皆依循

法規向大陸政府報備，已與各相關單位溝通完成，待接到核備公文即可成行。

4. 安養如意苑報告：

民航局多向導航站，法令從禁建修改為限建，自去年七月正式公布後，本會九月即著手規畫重新申請，待水保通過後即動工。規劃以合乎養護機構典範為目標。

養護用地及宗教用地各0.9公頃，禁建解除後，又重新啓動。仍循整體規畫局部開發路線申請，繼續作業中。

提案討論

提案一、董事人事更替案

提案人：會宗長老



董事們票選第六屆董事會的常務董事、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說明：

一、淨耀法師因教內諸多要職必須躬親辦理，希望本會能提拔年輕後進、注入新血。

二、今慧明法師提名大慧法師加入本會董事。

三、提請董事會通過。

決議：1.全體董事鼓掌通過新聘大慧法師為董事。

2.為使董事人數仍維持為奇數，會宗長老提名常宏法師為董事。

3.全體董事鼓掌通過仍聘常宏法師為董事。

提案二、票選第六屆常務董事、董事長、副董事長案

提案人：會宗長老

說明：

一、本屆董事會之董事已於102年3月3日董事會議聘任之，依本會捐助章程第三章第十五條之規定，需票選第六屆常務董事、董事長、副董事長。

二、提請董事會決議。

決議：

1.票選第六屆常務董事五人：

投票結果：常務董事名單為：會宗長老、慧觀法師、慧明法師、李懋華醫師、施文儀醫師。

2.選舉第六屆董事長：會宗長老當選。

3.選舉第六屆副董事長：慧明法師當選。

4.董事長會宗長老提名慧明法師為第六屆執行長、大慧法師為副執行長，出席董事一致通過。

提案三、安養如意苑申請養護機構案

提案人：會宗長老

說明：

一、依二年來全國僧伽關懷訪視統計一百多個案中；車禍、骨折、肺炎…等需靠醫院病房照護者僅十多人，所需護理之時間皆不長，其他所要求的皆是老來安住、養護照顧，所以養護長照是我們安養如意苑現在的需要。

二、養護機構屬社福，主管機關為內政部，故需另組織一個較精簡的董事會提出申請。